附件4

特殊专业人才放宽年龄报名条件和程序

一、专业范围和遴选条件

申报特殊专业人才放宽报名年龄条件的招聘对象，须为用人单位急需紧缺、短期内无法补充的专业人才，且具备消防救援方面相关专业技能（如通信、防化、潜水、消防救援特种车辆维修等）和实战经验。同时符合以下条件：

1.30周岁及以下；

2.相应专业操作岗位3年以上工作经历；

3.取得国家、军队承认的高级以上等级职业技能资格。

二、审批程序

（一）个人申请。报名对象向玉树州招聘办提交书面申请，提供本人资格资质证书原件、工作经历等相关证明材料。

（二）组织推荐。由玉树州招聘办组织资格审核，无异议后报省招聘办。

（三）审批考核。由省招聘办组织审批，审批确定为特殊专业人才招聘对象的，参加后续体能测试和岗位适应性测试、体格检查、心理测试、政治考察。